

##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在 2008 年 4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发出表决票 15 份，收到表决票 14 份。董事罗兰·雍克先生未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关于用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借款的公告 2008-42。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通过了该议案。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4 月 17 日